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希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补选李金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董事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投保情况如下：

1、投保人：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含子公司，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

3、责任限额：3,000 万元人民币

4、保险费用：不超过 20 万元人民币/年（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数据为准）

5、保险期限：12 个月（具体以和保险公司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管理层办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由于公司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3）。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1 日

附：李金明简历

李金明，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 年 3 月至 2022 年 2 月就职于碧桂园集团东北及内蒙古区域投资部；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9 月就职于多弗地产集团投资管理中心；2023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

截至目前，李金明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金明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